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N.S. Hong Investment (BVI) Limited（「NSH」）。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向各集團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於附註41及42。

2.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乃按香港一般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過往成本編撰，並就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投資證券之重估作出修訂。已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均分別自該等公司實際被收購當日或於實際出售當日（視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所有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商譽

綜合賬目產生之商譽為收購附屬公司當日所繳付之代價超出相關資產淨值公平價值之部份，並於收購時隨即在商譽儲備內撇銷。負商譽則為收購當日之相關資產淨值公平價值超出收購代價之部份，並會在商譽儲備內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須撥回過往在商譽儲備內撇銷或撥入儲備之有關應佔商譽，以計算出售附屬公司所引致之盈虧。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一半已發行股本或控制超過一半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或同等監管機構組成之公司。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列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並扣除附屬公司任何非暫時減值準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可對其管理(包括財務及營運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企業。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之年內業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本集團所佔該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入賬。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將撇銷未變現盈虧，數額以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惟未變現虧損可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

收入確定

出售貨品於付運及物權轉讓時獲確認。

船務及代理服務之收入在完成船務及代理服務合約後即獲確認。

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額按時間比例及適用之利率計入賬項。

租金收入包括以經營租約持有物業之預收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按有關租期確認。

物業、機器及設備

除土地及樓宇與在建工程以外，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按成本減折舊入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至現時運作狀況及位置作擬定用途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資產開始運作後產生之支出(包括維修及保養及大修費用)，一般在其產生期間在收益表中扣除。倘若可清楚顯示該等支出會在未來增加因使用資產時帶來之經濟利益，則該等支出將作撥充資本，作為資產之額外成本。

土地及樓宇乃以重估值(即按其現時用途於重估日期之公平價值)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列入資產負債表。重估乃定期進行以確保於結算日其賬面值與採用公平價格釐定之面值不致出現重大差幅。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任何土地及樓宇產生之重估增值會計入資產重估儲備。倘若某一資產之重估增值可抵銷同一資產過往列作支出之重估減值，則該項增值會確認為收入。因重估某一資產而產生之賬面淨值減少，會先從該資產在過往之資產重估儲備(如有)對銷，任何虧損則列作支出。在出售資產或停止使用一項重估資產時，其應佔重估增值會轉往滾存溢利。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入賬，其中包括所有發展支出及直接成本(包括有關項目應佔之撥充資本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前不會折舊。已落成工程之成本則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合適類別。

出售或停用資產產生之盈虧，乃由該資產之銷售所收款項與其面值之差額所釐定，並在收益表中確認。

倘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減少至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賬面值將予削減以反映價值下降。釐訂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將不會折讓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至目前價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乃根據其預計可使用年期計算，詳情如下：

	年率	計算法
永久業權土地	無	—
租約土地	按租約年期	直線法
建築物	4%	直線法
租賃物業裝修	30%	餘額遞減法
傢俬及裝置	30%	餘額遞減法
辦公室設備	40%	餘額遞減法
汽車	40%	餘額遞減法
機器及設備	20% 至 40%	餘額遞減法
船舶	20%	直線法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撥充資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未完成資產之直接借貸成本會撥充資本，作為有關資產之部份成本。未完成資產乃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當有關資產大致可用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會終止將借貸成本撥充資本。未完成資產之指定借貸於使用前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列為支出。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具投資價值之已完成物業，其租金收入乃經公平磋商釐定。

投資物業乃根據結算日獨立專業估價值計算之公開市值入賬。任何投資物業之重估增值或減值會在投資物業重估儲備內入賬或扣除。除非該儲備數額不足以彌補減值數目，則減值超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部份會列作支出。倘於減值列作支出後產生重估增值，該增值會按過往扣除減值之數目列作收入。

在出售投資物業時，該物業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數目將計入收益表內。

投資物業無需折舊，除非其尚未期滿之租賃期為二十年或以下。

投資證券

投資證券乃按交易日期基準入賬，並先以成本計算。

於其後申報日期，本集團表明有意及可持至到期之債務證券(持至到期債務證券)乃按已攤銷成本減任何經確認減值計算，以反映不可收回之數額。收購持至到期證券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之年度攤銷會與投資工具年期之其他應收投資收入累積計算，使各期間所確認之收益均有固定之投資回報。

持至到期債務證券以外之所有證券均於其後申報日期按公平值計算。

倘證券乃持作買賣用途，則未變現盈虧均計入該期間之溢利或虧損淨額。就其他證券而言，未變現盈虧計入股權，直至該證券出售或出現減值時，累積盈虧會計入該期間之溢利或虧損淨額。

2. 主要會計政策一續

船舶經營前開支

船舶經營前開支在發生時入賬列為支出。

存貨

存貨乃並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變換成本及將存貨運往現存位置及目前狀況之其他成本(如適用)，並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預計日常業務中之出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變現費用及出售時所需之估計費用。

外幣

以外幣計算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適用之滙率換算。以外幣計算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滙率重新換算。因滙兌而產生之盈虧均計入收益表內。

在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按結算日之滙率換算。因綜合賬目而產生之一切滙兌差額均計入滙兌儲備。

稅項

稅務支出乃按年內業績計算，並已就毋須課稅或無減免項目作出調整。由於若干收支項目在稅務與財務報表被確認之會計時期不同，故此出現時差。時差帶來之稅務影響會以負債法計算，並只會在可預見將來會產生負債或資產之情況下，在財務報表內確認為遞延稅項。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租金均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於收益表中扣除。

退休福利計劃

於收益表中扣除之退休金成本乃集團之指定額供款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於年內之應付供款。

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為購入三個月內到期，並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高度流動投資，減由墊支日期起三個月內須償還之銀行貸款。

3. 營業額及分列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及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分析：

	營業額		經營溢利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以主要業務劃分				
冷凍魚類	1,565,411	1,021,283	88,626	75,538
魚柳及魚切塊	1,049,042	967,498	74,209	58,637
船務服務	43,981	98,979	(74)	5,766
蔬菜	12,951	881	(1,127)	(7,353)
其他	—	2,117	—	144
	<u>2,671,385</u>	<u>2,090,758</u>	<u>161,634</u>	<u>132,732</u>
以地區市場劃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1,371,494	958,974	68,099	80,634
北美	629,790	572,014	46,762	34,258
西歐	436,836	285,720	37,158	7,594
東歐	43,597	45,929	206	1,195
日本	164,398	169,750	9,372	8,339
其他	25,270	58,371	37	712
	<u>2,671,385</u>	<u>2,090,758</u>	<u>161,634</u>	<u>132,732</u>

4.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包括：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代理費用收入	17,000	2,634
佣金收入	—	4,639
滙兌收益	—	3,513
利息收入	3,712	10,535
物業租金淨額	2,521	1,877
雜項收入	1,881	2,945
	<u>25,114</u>	<u>26,143</u>

5. 其他經營(支出)收入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重估(減值)增值：		
土地及樓宇	(622)	—
投資物業	—	156
	<u>(622)</u>	<u>156</u>

6. 經營溢利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經已扣除：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2,097	1,900
—上年度撥備不足	73	23
折舊	35,174	33,79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77
承租物業及汽車之經營租約租金	3,390	3,2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已扣除沒收供款91,000港元 (二零零零年：110,000港元)	536	292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u>49,272</u>	<u>49,917</u>

7. 利息支出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75,414	64,742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	2,736
承兌票據利息	<u>6,328</u>	<u>3,935</u>
	<u>81,742</u>	<u>71,413</u>

8. 董事酬金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480	480
	<u>480</u>	<u>480</u>
其他酬金－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實物利益		
－現金	6,348	4,155
－實物利益	3,739	5,235
獎勵性花紅	1,840	1,280
	<u>11,927</u>	<u>10,670</u>
	<u>12,407</u>	<u>11,150</u>

實物利益主要指本公司若干董事獲提供寓所之估計貨幣價值。

董事酬金介乎下列金額：

	二零零一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零年 董事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u>7</u>	<u>8</u>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五位最高薪人士均為董事。

9. 稅項

支出包括：

年內溢利

香港

其他司法權區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其他司法權區

年內稅項支出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3,832	2,762
—	1,811
(256)	1,099
—	10
<u>3,576</u>	<u>5,682</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稅率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地區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大部份之溢利並非產生或源自香港，故毋須繳付香港利得稅。

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28。

10. 年內淨溢利

本集團於年內之溢利淨額為56,703,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5,194,000港元)其中6,696,000港元(二零零零年：7,085,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11. 股息

末期股息：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仙(二零零零年：無)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19,703	—

由董事建議之末期股息須於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12.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溢利淨額56,703,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5,19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57,211,441股(二零零零年：657,591,266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較該兩年每股平均市價為高，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及 設備 千港元	船舶 千港元	在建 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零年									
四月一日	252,136	11,531	14,714	19,296	16,998	66,739	94,087	18,329	493,830
添置	24	1,946	266	3,117	3,441	6,340	—	165	15,299
出售	—	—	—	(71)	(435)	(168)	—	—	(674)
重新分類	(4,698)	—	—	(278)	—	13,043	—	(12,067)	(4,000)
重估減值	(11,028)	—	—	—	—	—	—	—	(11,028)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236,434	13,477	14,980	22,064	20,004	85,954	94,087	6,427	493,427
包括：									
成本	—	13,477	14,980	22,064	20,004	85,954	94,087	6,427	256,993
一九九九年之估值	4,134	—	—	—	—	—	—	—	4,134
二零零一年之估值	232,300	—	—	—	—	—	—	—	232,300
總計	236,434	13,477	14,980	22,064	20,004	85,954	94,087	6,427	493,427
折舊									
於二零零零年									
四月一日	6,178	4,692	9,234	11,130	13,397	20,579	33,462	—	98,672
年內撥備	6,021	297	1,492	2,774	2,071	8,152	14,367	—	35,174
出售時撇銷	—	—	—	—	(403)	(145)	—	—	(548)
重新分類	—	—	—	(53)	—	53	—	—	—
估值調整	(12,133)	—	—	—	—	—	—	—	(12,133)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66	4,989	10,726	13,851	15,065	28,639	47,829	—	121,165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236,368	8,488	4,254	8,213	4,939	57,315	46,258	6,427	372,262
於二零零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245,958	6,839	5,480	8,166	3,601	46,160	60,625	18,329	395,158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上文所列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香港土地	180,700	187,368
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中國土地	2,500	2,731
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中國土地	49,100	51,758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之永久業權土地	4,068	4,101
	<u>236,368</u>	<u>245,958</u>

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價值已由獨立物業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

董事已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日委託獨立物業估值師D.J. Brown Associates對位於美國之土地及樓宇進行估值。該土地及樓宇之估值為530,000美元(折合約4,134,000港元)。董事認為該物業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倘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並無進行重估，則須按過往成本基準以下列數額入賬：

	千港元
成本	241,236
累積折舊	<u>(27,584)</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u>213,652</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u>223,446</u>

14.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估值		
年初	59,400	59,244
重新分類自土地及樓宇撥出	4,000	—
重估增值	—	156
年終	<u>63,400</u>	<u>59,400</u>

上述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香港土地	25,500	21,500
根據長期租約持有之中國土地	37,900	37,900
	<u>63,400</u>	<u>59,400</u>

投資物業按經營租約出租。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價值由獨立物業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基準進行重估。

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重估並無任何增值或減值。

15.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	41,926	41,926
附屬公司欠款	416,389	410,446
	<u>458,315</u>	<u>452,372</u>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1。

附屬公司欠款乃無抵押，並無須於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除一筆為數401,885,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94,605,000港元)而年息率為8.25%(二零零零年：8.73%)之款額外，其餘款額皆免收利息。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所佔資產淨值	60	5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2。

17. 投資證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非流動股本證券：				
於香港上市	2,891	5,559	—	—
非上市	11,213	11,171	5,100	5,100
	<u>14,104</u>	<u>16,730</u>	<u>5,100</u>	<u>5,100</u>
上市證券市值	<u>2,891</u>	<u>5,559</u>		

一九九七年，本公司向National Fish and Seafood Inc.（「NFS」）發行12,354,864股股份，以換取本集團獲發行NFS之經擴大股本60%。NFS持有本公司股份作為非流動投資。

18. 非流動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出售船舶之應收代價	21,691	33,347
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9,528	16,087
一年以上但少於五年	12,163	17,260
	21,691	33,347
減：一年內到期並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528)	(16,087)
一年後到期之數額	12,163	17,260

應收款項為有船舶之抵押，並須按年息率12厘(二零零零年：12%)支付利息。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存貨(按成本)包括下列各項：		
冷凍海產	212,912	99,323
魚柳及魚切塊	164,897	193,785
燃油	1,975	6,530
種籽及蔬菜	3,261	1,086
包裝材料	2,413	—
	385,458	300,724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包括貿易應收款項574,46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630,203,000港元)。本集團繼續執行已規定之信貸政策。在銷售貨品方面，本集團可給予其貿易客戶三十至九十天之平均信貸期。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少於三十日	416,548	254,252
三十一至六十日	80,779	145,416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76,159	210,619
超過九十日	982	19,916
	<u>574,468</u>	<u>630,203</u>

21. 已投保之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已投保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按應收貼現融資抵押予若干銀行。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少於三十日	80,711	72,553
三十一至六十日	28,892	13,528
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32,471	30,736
超過九十日	538	—
	<u>142,612</u>	<u>116,817</u>

22. 墊款予供應商

本集團

本集團向供應商墊支之款項包括4,16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12,415,000港元)。該筆款項以供應商之船舶作為抵押及免付利息(二零零零年：年息率為18厘至20厘)，而去年之貸款結餘均為無抵押及免息。

23. 於聯營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

於聯營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為有抵押、免息及按需要時償還。

24. 已抵押存款

本集團

抵押存款指提供貼現融資機構持有已投保貿易應收款項之還款，用作償還貼現墊款。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已包括貿易應付款項185,66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69,534,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少於三十日	124,336	71,318
三十一至六十日	21,453	152,753
六十一至九十日	20,456	45,463
超過九十日	19,415	—
	<u>185,660</u>	<u>269,534</u>

26. 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包括：	
存貨貸款	17,782
信託票據及短期銀行貸款	430,705
按揭貸款	55,917
銀行透支	6,858
	—
	333,183
	79,370
	7,731
	420,284
	420,284
分為：	
有抵押	55,917
無抵押	455,345
	79,370
	340,914
	420,284
	420,284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於下列期間到期：	
一年內	474,582
一年至兩年	14,256
兩年至五年	22,424
五年以上	—
	2,201
	420,284
一年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數額	(474,582)
	(364,377)
一年後到期之數額	36,680
	55,907

27. 其他借貸

本集團

該數額指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八月收購Pelican Food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餘下30%權益當時所發行之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為無抵押、須按年息率10厘支付利息，並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七日到期。

28. 遞延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年初及年終之結存	2,995	2,995

此數額主要指就稅務上申報之折舊免稅額高於財務報表所示折舊之時差而產生之稅務影響。

由於出售投資物業與及土地與樓宇等資產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毋須繳稅亦不可抵免稅項，故並無就其重估增值。因此，在稅務而言，重估增值或減值並無構成時差。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29. 股本

	股份數目	數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	800,000,000	80,000
增加法定股本	1,200,000,000	120,000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657,591,266	65,759
本公司購回股份	(826,000)	(82)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56,765,266	65,677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藉增設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80,00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港元。該等新股份在各方面均與本公司當時存在之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法定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29. 股本－續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購回826,000股本身股份，並於其後註銷該等股份。董事認為，由於本公司股份乃以每股資產淨值之折讓價買賣，故有關購回可增加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零年九月	652,000	0.220	0.217	144
二零零零年十月	24,000	0.218	0.218	6
二零零一年一月	150,000	0.250	0.250	37

30. 認購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九月九日採納之認購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出認購權，按不少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口前五個交易日平均收市價80%或股份面值(以較高價為準)之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該認購權計劃授出之認購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連同類似計劃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10%。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認購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之認購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行使期	經調整 認購價 港元	認購權 數目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四日	0.9440	100,000
一九九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0.9440	5,750,000
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十日	1.1168	300,000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0.9440	400,000
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0.9440	600,000
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日	0.3336	48,000,000
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日	0.3336	4,000,000
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0.3336	3,300,000
		<u>62,450,000</u>

年內概無行使或註銷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認購權。

各認購權持有人已於接納認購權時支付代價1港元。

31. 股份溢價及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商譽 儲備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千港元	繳入 盈餘 千港元	滾存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	(8,945)	33,844	281,444	(103,138)	9,800	—	272,510	485,515
進行重估而產生之								
重估減值淨額	(989)	—	—	—	—	—	—	(98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額外權益而產生之商譽	—	—	—	(30,665)	—	—	—	(30,665)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35,194	35,194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9,934)	33,844	281,444	(133,803)	9,800	—	307,704	489,055
進行重估而產生之重估								
(減值) 增值淨額	(2,668)	986	—	—	—	—	—	(1,682)
購回及已註銷股份	—	—	(105)	—	—	—	—	(105)
進行集團重組而產生								
之負商譽	—	—	—	24,192	—	—	—	24,192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56,703	56,703
股息	—	—	—	—	—	—	(19,703)	(19,703)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602)	34,830	281,339	(109,611)	9,800	—	344,704	548,460
本公司								
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	—	—	281,444	—	—	39,225	63,717	384,386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7,085	7,085
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81,444	—	—	39,225	70,802	391,471
購回及已註銷股份	—	—	(105)	—	—	—	—	(105)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6,696	6,696
股息	—	—	—	—	—	—	(19,703)	(19,703)
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	281,339	—	—	39,225	57,795	378,359

本集團之滾存溢利其中484,000港元(二零零零年：5,000港元)由本集團聯營公司保留。

本公司之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進行集團重組時，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當日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就交換股份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進行集團重組時及本公司股東獲分派後，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當日之綜合股東資金與本公司就收購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31. 股份溢價及儲備－續

根據適用之百慕達法例，一家公司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然而，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繳入盈餘作出分派：

- (a) 負債到期時無法償還，或在作出派付後無法償還負債；或
- (b) 資產之可變現值低於負債及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之總值。

董事認為，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繳入盈餘	39,225	39,225
滾存溢利	57,795	70,802
	<u>97,020</u>	<u>110,027</u>

32.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表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80,371	59,769
所佔聯營公司業績	(479)	(5)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1,555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	1	—
利息收入	(3,712)	(10,535)
利息開支	81,742	71,413
折舊	35,174	33,790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減值	622	—
投資物業之重估增值	—	(15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溢利)虧損	(12)	77
存貨之(增加)減少	(84,734)	33,5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增加)	69,067	(47,187)
已投保貿易應收款項之增加	(25,795)	(777)
墊款予供應商減少	42,368	24,422
於聯營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30,804)	(26,90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減少)增加	(81,439)	31,643
已投保貿易應收款項之貼現融資之增加	26,431	777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u>8,801</u>	<u>171,414</u>

33.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所出售之淨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7,132
可收回稅項	26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5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0)	(4,748)
	<u>1</u>	<u>2,403</u>
出售虧損	(1)	—
	<u>—</u>	<u>2,403</u>
代價總額	—	2,403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	2,403
	<u>—</u>	<u>2,403</u>
年內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分析：		
現金代價	—	2,403
所出售銀行結存及現金	(255)	(19)
	<u>(255)</u>	<u>2,384</u>

年內所出售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出資2,818,000港元，並就投資及融資服務之回報淨額支付1,192,000港元及就稅項支付201,000港元。去年出售之附屬公司並無對本集團之經營溢利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影響。

34.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 溢價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一日	347,203	236,844	229,606
來自融資之現金流出淨額	—	(74,765)	—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繳入	—	—	43,038
附屬公司發行股份時視作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	1,555
攤佔本年度溢利	—	—	18,893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之權益	—	—	(33,079)
已派股息	—	—	(19,380)
	<u>347,203</u>	<u>162,079</u>	<u>240,633</u>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203	162,079	240,633
已購回股份	(187)	—	—
來自融資之現金流入淨額	—	148,560	—
向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出售 全資附屬公司計入之商譽儲備	—	—	(24,192)
應佔本年度溢利	—	—	20,092
應佔資產重估儲備	—	—	741
	<u>347,016</u>	<u>310,639</u>	<u>237,274</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47,016	310,639	237,274

35. 退休福利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前，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設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計劃所持有之資產以基金形式交予受託人控制，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為其香港所有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並將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之所有資產轉撥予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於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監管。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計劃所定之比率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照該計劃之規定供款。概無任何沒收供款可抵銷日後應付之供款。

退休金成本支出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列明之比率向基金支付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之國內僱員均參與中國地方政府管理之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就其僱員工資有關部分之若干百分比，向該退休計劃供款以支付有關福利。本集團於該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按照該退休金計劃之規定供款。

36. 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不可註銷經營租約所租用物業之承擔。該等承擔部份須於下列年期支付：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於下列期間到期之經營租約：		
一年內	78	1,54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049	529
五年以上	1,195	561
	<u>8,322</u>	<u>2,634</u>

37.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尚未在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在扣除訂金約30,000港元後(二零零零年：1,920,000港元)約為94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80,000港元)。

38.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或然負債如下：				
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256,485	170,560	—	—
就附屬公司動用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	—	638,755	465,725
	<u>256,485</u>	<u>170,560</u>	<u>638,755</u>	<u>465,725</u>

39.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總額分別約178,00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04,000,000港元)及26,00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2,00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為若干銀行向本集團授出信貸之抵押。

40. 關連人士交易

(a)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與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銷售冷凍海產食品 (附註 i)	475,089	82,399
購買冷凍海產食品 (附註 i)	9,876	—
行政收入 (附註 ii)	17,000	2,634

該聯營公司亦向一家銀行提供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作為銀行融資授予本集團達140,40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無)之部份擔保。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融資達76,381,000港元(二零零零年：無)。

附註：

- (i) 冷凍海產食品乃按市價銷售和購買，或如無市場價格存在，則按成本加若干溢利百分比計算。
- (ii) 按成本分攤基準向一間聯營公司收取行政收入。

(b) 本公司繼續向若干銀行提供288,4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作為銀行融資授予一家前附屬公司之抵押。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前附屬公司並無動用任何銀行融資。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業務所在 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入資本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	本集團 應佔 %	
隆嘉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 2港元	100	62	物業持有
裕富食品(青島)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6,340,000元人民幣	100	100	海產加工
Bonaire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物業持有
Chasterto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物業持有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業務所在 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入資本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	本集團 應佔 %	
Clamford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思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 2港元	100	62	物業持有
廣麗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 2港元	100	62	物業持有
大衛有限公司	香港／中國	普通股 2港元	100	62	物業持有
Fastac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物業持有
榮海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62	提供財務 及行政服務
Join Power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物業持有
National Fish and Seafood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60	買賣冷凍 海產食品
National Fish & Seafood, Inc.	美國	普通股 10,000美元	60	60	買賣加工冷凍 海產食品
New Millenniu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5,361,101美元	100	62	買賣冷凍 蔬菜
Nouvelle Food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買賣加工 海產食品
海傑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100	100	買賣加工 海產食品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 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業務所在 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入資本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	本集團 應佔 %	
Pacific Andes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世界各地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買賣冷凍 海產食品
太平洋恩利企業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2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10,000,000港元	100	62	提供財務及 行政服務
恩利食品(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10,000 港元	100	62	買賣冷凍 海產食品
Pacific And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1美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太平洋恩利(控股) 有限公司	百慕達／ 新加坡	普通股48,829,250 美元	62	62	投資控股
Pacific Andes Treasury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財務服務
Paco Alph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世界各地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船舶持有
Paco Bet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世界各地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買賣燃料
Paco Delt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世界各地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船舶持有
Paco Gamm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世界各地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船舶持有
Parkmond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62	買賣冷凍 海產食品
Pelican Food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41.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名稱	註冊成立或登記／ 業務所在 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繳入資本	已發行股本 面值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	本集團 應佔 %	
青島罐頭食品廠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2,100,000美元	100	100	買賣及 加工海產
Rawley Tra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美國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物業持有
Rich Reward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物業持有
Sevenseas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物業持有
欣興食品(青島)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910,000美元	100	100	海產加工

董事會認為以上一覽表所列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均對本集團年內業績有重大影響或組成本集團之資產淨值主要部份。董事會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使資料過份冗長。

各附屬公司於年終概無任何尚未償還之借貸資本。

42. 聯營公司之詳情

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公司 持有之已發行 註冊資本面值 之應佔百分比	主要業務
Global Research Group Inc.	英屬處女群島	50%	投資控股
Global Research Services Inc.	英屬處女群島	50%	提供互動電子數據庫
Helena Overseas Limited	塞浦路斯	20%	買賣加工海產食品